广东培正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院〔2026〕9号

关于印发马克思主义学院直属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的通知

各党小组：

为落实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要求，进一步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结合我支部实际，特制定“三会一课”制度，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广东培正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支部委员会

2026年7月2日

马克思主义学院直属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

为落实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要求，进一步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制度。

一、总体要求

（一）党支部必须把“三会一课”活动作为一项重要和经常性工作来抓，党员必须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党课，党支部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

（二）“三会一课”要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坚决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要结合学校党建工作重要任务和学院发展实际，围绕中心工作，根据支部的特点，有针对性、有重点地组织好“三会一课”活动。

（三）通过坚持“三会 一课”制度，不断提高党员思想政治素质，推动党员队伍建设和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学院实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二、主要内容

“三会一课”是指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支部党员大会，上好党课。

（一）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由支部书记主持，支部委员参加。其主要内容是：

1.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讲话、指示、批示等；

2.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和决定；

3.结合本支部实际情况，研究本支部党建工作，制定工作计划，检查和总结工作情况；

4.分析本支部党员状况，制定党员教育管理措施；

5.评优评先、奖励先进，批评处理党员队伍中存在的问题；

6.其他需要支部讨论的重要问题。

（二）党小组会：由党小组长主持，小组全体党员参加。其主要内容是：

1.开展“第一议题”学习，传达落实上级组织有关文件精神，学习先进党员的模范事迹等；

2.汇报党员个人思想和工作情况，分析本小组党员和群众思想状况，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3.评选优秀党员，讨论提出对党员的处分意见。

（三）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党员大会由支部委员会召集、支部书记主持，党支部全体党员参加。其主要内容是：

1.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讲话、指示、批，传达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的有关文件；

2.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指示；听取、讨论和通过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和工作计划；

3.对支部委员会的工作进行审查和监督；

4.讨论党员的表彰或处分等问题；

5.讨论支部委员会提交的其他重要问题。

（四）党课：支部党课教育内容根据每一时期党的中心工作要求和党员的思想教育实际需要确定。其主要内容是：

1.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教育；

2.国内外形势教育；

3.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教育；

4.党性、党规、党纪、党风廉政教育；

5.与时俱进，增强党员先进性的教育等。

三、时间安排

（一）每学期初党支部制定“三会一课”活动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

（二）“三会一课”活动须定期进行。一般每月召开 1～2 次党小组会，每月召开 1 次支委会，每学期召开 2 次支部党员大会，每学期上 1 次党课。根据工作需要，三会一课”活动也可随时进行。

四、具体要求

（一）“三会一课”活动的召集人或主持人应加强“三会一课”的组织工作，将“三会一课”的时间、地点、中心内容等事项在事前通知每个参加者。

（二）“三会一课”在内容上，要结合党和国家的形势、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和 中心任务，体现创新和发展的要求，要有鲜明的时代性、针对性和实践性。

（三）“三会一课”必须精心组织，精心安排，注重实效。要采取灵活多样的 形式和积极有效的方法，不断提高”三会一课”的质量，克服和防止“走形式、走过场”的做法。

（四）要严格“三会一课”考勤制度，健全“三会一课”记录簿，会后及时小结反馈，使"三会一课"活动规范化、制度化。

（五）“三会一课”活动必须单独进行，不能用讨论业务的会议或其他工作会议代替。

（六）党员要自觉参加“三会一课”活动，不能无故缺席。因故不能出席的必须履行请假手续，一学期请假次数不能超过 2 次。对无故不参加组织活动的党员，党支部应及时提醒并给予批评教育。

（七）党支部书记、党小组组长讲党课。

主送:陈其煌书记	发:各党小组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6年7月2日印发